

醴陵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醴陵市教育局
醴陵市财政局
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醴陵市新闻出版局

文件

醴发改联字〔2023〕11号

关于转发《关于2023年秋季株洲市中小学（幼儿园）收费事项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直学校、镇（街）中小学校、民办学校：

现将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闻出版局《关于2023年秋季株洲市中小学（幼儿园）收费事项的通知》（株发改发〔2023〕113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作如下通知，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各学校按规定向自愿就餐学生收取伙食费，按规定代收作业本费、教辅材料费、校服费及课后服务费，除此之外不得另收其他费用。

二、住宿费、伙食费必须坚持自愿原则，严禁强制学生在校寄宿和就餐。

1、住宿费：高中普通宿舍按 300 元/生·期收取，公寓式宿舍按 400 元/生·期收取。市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公寓式住宿费按醴发改〔2017〕301 号文件收取。市第三中学公寓住宿费本学期暂按 600 元/生·期收取。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得向学生收取住宿费。

2、伙食费：对自愿就餐的学生可收取伙食费。伙食费实行最高餐费控制。全市中小學生早餐不超过 5.5 元/餐·人，小学生中（晚）餐不超过 7 元/餐·人，初中生中（晚）餐不超过 7.3 元/餐·人。必须按实际用餐餐数按月收取伙食费，严禁按学期预收。

三、公寓式宿舍空调电费和热水费用，普通高中和职业学校学生公寓内已配备冷暖空调和热水供应的，其空调电费、热水使用费按市发改局批准的标准收取，空调设施维护费按每生每期 25 元收取，不再收取热水设施维护费。

四、农村小学附设幼儿班保教费按 800 元/生·期（含书本

费)收取,伙食费按不高于所在乡镇小学生伙食标准执行。

五、学生作业本,坚持统一规格,统一数量,统一价格的原则,通过政府采购程序依规采购印制。

六、各校不得将面向学生公开发行的刊物列入教辅材料,应由学生自愿向新华书店等机构征订。

七、面向学生的商业保险应由学生或家长自愿向保险机构投保,学校不得代收商业保险费。

八、民办学校教育收费:一是营利性民办学校收费执行市场调节价,由学校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的收费项目自主确定收费标准;二是青云学校的收费标准按《关于我市青云学校新生学费标准的批复》(醴发改〔2023〕327号)执行。

九、“三点半”课后服务费严格按每课时4元收取,每天不得超过两课时。

十、加强对教育收费的日常监督和定期检查,建立完善教育收费风险预警、信访受理、督查督办、公开通报及约谈机制,对发现的违规收费问题要严肃处理。建立建全问责机制,对收费管理主体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损坏群众切身利益,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单位和相关责任人要严肃问责。对学校负责人、教师违反规定的,视具体情况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并取消相关人员当年评先评优资格;对于屡查屡犯、屡纠不改、多次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不仅要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和组织处理，还要严肃追究主管部门有关负责人的领导责任；对学校和教师以家委会名义或家委会以自愿为名收取费用的行为，追究学校主体责任，视同学校违规收费。对民办学校违规乱收费造成恶劣影响的，依法依规扣减招生计划、财政扶持资金等，直至撤销、吊销办学许可证。



报送：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局、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闻出版局

抄送：市审计局、市新华书店、各新闻单位

醴陵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29日印发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株洲市财政局
株洲市教育局文件
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株洲市新闻出版局

株发改发〔2023〕113 号

**关于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中小学(幼儿园)
收费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新闻出版局,市直各学校(幼儿园):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教育收费管理,规范教育收费秩序,切实维护中小学生和学校的合法权益,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的通知》(湘发改价费

规〔2022〕450号)、《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明确我省中小学教育收费政策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2〕643号)、《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新闻出版局关于核定2023年秋季中小学教科书价格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3〕546号)、《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新闻出版局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公布中小学秋季教辅材料指导价格目录的通知》(湘发改价费〔2019〕55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进一步规范我市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收费工作通知如下:

一、明确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收费范围

(一)公办中小学校

1.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农村地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根据学生自愿原则,除按规定向学生收取伙食费(含饭菜加热服务费或大米加工服务费)、作业本费、教辅材料费、课后服务费、校服费外,严禁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除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可收取的费用外,在坚持学生自愿原则的前提下,还可向接受相关服务的学生收取住宿费、补办证卡工本费、研学实践费和校外活动费。除此之外,不得另收其他费用。

3.普通高中学校。普通高中学校,除可收取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可收取的费用外,还可按规定收取学费、课本费和学生健康体检费,不得另收其他费用。

4.中等职业学校。中等职业学校(包括职业高中、普通中专和职业中专学校)收费按《关于进一步完善大中专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1〕646号)文件执行。对符合国家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的学生免收学费,不得收取高于补助标准的学费差额部分;不符合国家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按中职学校学费标准执行(附件3)。

(二)幼儿园。幼儿园收费按《湖南省幼儿园收费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0〕659号)、《关于调整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株发改发〔2020〕30号)文件执行。幼儿园收费项目为保育教育费(简称“保教费”)、住宿费(仅限寄宿制幼儿园)、伙食费和代收费(代收费是指为方便幼儿教育、生活而代收代管的费用,包括床上用品费、园服费、外出活动费和体检费等)。除此之外,不得再向幼儿家长收取书本费等任何其他费用。

(三)民办学校。民办中小学收费按《湖南省民办中小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2〕451号)文件规定执行。民办大中专院校收费按《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民办大中专教育收费行为的通知》(湘教发〔2022〕37号)规定执行。民办中小学校为学生提供教育教学服务的,可收取学费;为在校学生提供住宿的,可收取住宿费;在学生和学生家长自愿的前提下,为在校学生提供服务(或代办服务)的,可以收取服务性收费或代收费。民办中小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按我省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执行。民办中等职业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按照《湖南省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大中专教育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1〕646号)执行。民办学校不得收取上述规定以外的其他费用。民办中小学校按规定可向学生收取学费的，须扣除生均经费补助标准部分。

二、明确中小学(幼儿园)收费项目和标准

(一)学费。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收费标准见附件2，公办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见附件3。非营利性民办中小学学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其他民办学校的学费实行市场调节价，收费标准由学校自主制定，报同级发改、教育部门备案，未按规定调整收费标准、未按程序备案的学校不得提高收费标准。

(二)保育教育费。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见附件4。民办幼儿园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其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保教费由各地发改部门商教育、财政部门以合同约定等方式确定最高收费标准。

(三)住宿费。公办中小学校按照《湖南省学校学生公寓价格管理办法》(湘发改价费〔2017〕915号)文件规定执行(收费标准见附件1、附件2)。非营利性民办中小学住宿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其他民办学校住宿费实行市场调节价，收费标准由学校自主制定，报同级发改、教育部门备案，未按规定调整收费标准、未按程序备案的学校不得提高收费标准。

(四)伙食费。学校应根据带量营养食谱，按成本补偿原则合理确定学生食堂供餐价格，确保学生餐费明显低于社会同类餐饮价

格。学校学生食堂要建立专户专账、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财务管理制度,分月定期公布学生伙食费收支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不具备食堂供餐条件的学校为学生提供校外企业配餐的,学校除代收伙食费外不得另加收服务费。农村学校食堂不具备统一配餐条件,只提供自带饭菜加热(或大米加工)服务的,每学期可向学生一次性收取饭菜加热(或大米加工)服务费用不超过 50 元。

(五)课后服务费。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执行(收费标准见附件 1、附件 2)。

(六)教材教辅费。

1.教材费:学校教科书使用必须按照《株洲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株洲市 2023 年秋季 -2024 年春季中小学教科书、教学参考书目录〉的通知》(株教函[2023]39 号)执行。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收教材费,教材目录及标准详见附件 5;高中学校按实际选用教材价格收费,教材目录及标准详见附件 6。

2.教辅材料费。学校教辅材料使用必须按照湖南省相关规定执行,遵照《关于核定我省中小学教材印张价格有关事项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2]449 号)和《株洲市教育局关于规范 2023 年秋季 -2024 年春季中小学教辅材料使用管理的通知》(株教函[2023]40 号)等文件执行。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按照“一科一辅”和“限年级、限学科、限范围、限数量、限总额”的原则,在学生自愿的前提下,为学生无偿提供统一代购服务;学生订购教辅材料的,义务教育阶段:总费用实行限额控制,未超过最高限额的,据实收

取;超过最高限额的,按最高限额收取(详见附件1);高中教育阶段:按“打捆推荐、自主选择、限定总额、分期据实收费”的原则实施。相关主题阅读用书(《做好新时代接班人》和《学典明理》)和面向学生公开发行的教育期刊(《高中生》、《初中生》、《小学生导刊》、《幼儿画刊》等),各地不得将其列入教辅材料,应由学生自愿订阅。

(七)作业本费。收费标准见附件1、附件2。

(八)校服费。在学生自愿的前提下,实行限价管理。中小学校组织学生自愿购买校服要严格控制校服数量,并保持校服款式相对稳定(收费标准见附件1、附件2)。

(九)补办证卡工本费。学校为学生办理学生证等学生在校学习生活中必须使用或应当取得的证卡时,首次办证卡(含一卡通)免费,遗失或损坏补办证卡(含一卡通)收取成本费用。由学校据实代收,不得营利。

(十)校外活动费(指郊游、看电影、参观展览、劳动周劳动实践)。学校组织学生开展校外活动时,属学生个人消费且须由学校统一支付的,可按次向学生据实收取,事后及时公布。不得按月或学期预收。

(十一)研学实践费。中小学开展研学实践,要尽可能利用本地资源,小学四到六年级一般安排不跨县域、初中一到二年级一般安排不跨市域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各地可采取多种形式、多种渠道筹措中小學生研学实践经费,对应由学生或学生家长承担的部分,学校要事先征求家长意见,按照自愿和非营利的原则按次向学生据

实代收,并公开收费明细。学校在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前,必须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和应急预案,并按照管辖权限报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研学实践不得开展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性创收,对贫困家庭学生要减免费用。严禁未履行报备程序自行违规组织开展研学实践活动,严禁以家长委员会或承办机构基地等名义代收研学实践费,严禁学校及其工作人员在研学实践中谋取不正当利益,接受承办机构基地利益输送,损害学生利益。

(十二)学生健康体检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组织学生健康体检由学校公用经费支出,不得向学生个人收取费用。高中阶段学校组织学生健康体检,可按每人次 18 元(高考体检除外)收取体检费。

三、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收费行为

(一)严格落实收费公示制度。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要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实施办法》(湘发改价费〔2019〕97号)的有关规定做好教育收费公示工作。学校要按规定在学校醒目位置设置固定公示牌(栏),还须在招生简章、校园网、校务公开栏和学生宿舍、食堂、缴费处等学生集中的地方按规定公示本学校的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和供学生自愿选择的收费项目以及投诉电话。主动接受广大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增强教育收费工作的透明度。凡未经公示的收费或公示内容与政策规定不符的,学生有权拒交,已交费的,学校应予以退还。

(二)严格落实财务规范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学校要将教育收费收支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民办学校收费收入应全

部缴入经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学校银行账户,统一管理。严禁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以任何理由截留、挪用、挤占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资金。各学校严格按照财政、税务等有关部门票据管理规定向缴费人开具专门票据。公办普通高中学费和公办中小学住宿费属于行政事业性收费,使用湖南省财政厅统一监制的财政票据,民办中小学校收费应使用国家规定的票据。学费、住宿费按照学年或学期收取,不得跨学年(学期)预收;学校和服务单位不得以入学、入住等为由违背自愿原则强制收取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不得将服务性收费、代收费与学费、住宿费捆绑收取,不得将学费与企业其他名义费用捆绑收费。

(三)严格落实退费政策。因办学单位刊登、散发虚假招生简章(广告)或其他违反国家规定的行为造成受教育者退学的,办学单位应全额退还学生所缴费用,造成学生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中小学校学生缴纳学费、住宿费后,因故退学、转学或提前结束学业的,学校应根据学生在校时间,按月计退(学期按5个月计算)剩余的学费、住宿费。幼儿园幼儿入园后因故中途转园、退园或请假,要求退费的,保教费和住宿费按月计退,伙食费按周计退。

四、严肃中小学教育收费纪律

(一)严格执行收费政策。教育收费管理事关党和政府的形象,事关全市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事关广大学生及其家长的切身利益,各地各类学校必须不折不扣地执行国家、省、市各项教育收费政策和规定。严禁将中小学按照国家和我省课程改革要求安排的

教育教学活动、教学管理范围内的事项纳入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范围。严禁中小学补课乱收费,严禁在中小学课后服务费外,以“早晚自习费”“寒暑假托管费”等名义收费。严禁违背学生自愿原则强制学生缴纳课后服务费。严禁从课后服务费中开支与课后服务无关的支出。严禁普通高中学校联合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小语种、体艺类课程培训收费。严禁中小学校和教师组织、推荐、暗示、诱导学生参加校外体艺类课程培训、集训并收取费用。严禁学校和教师以家长委员会的名义组织收费、摊派或捐资。严禁以开展活动为名,收取演出服、服装费、道具费、活动费等。严禁以音、体、美集训为名,收取食宿费、场地训练费、交通费等。严禁将讲义资料、试卷、电子阅览、计算机上机、图书馆查询、午休管理服务、自行车看管、取暖、降温、饮水、商业保险、校园安全保卫等费用作为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事项。严禁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收取保险佣金。严禁以招生入学名义乱收费。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免收学费、虚假宣传等方式争抢生源。严禁以校园安全为名,向学生及家长收取购买门禁卡、门禁 APP 或视频监控等费用。严禁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以信息化教学或分班教学为名,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购买平板电脑或教育 APP。作为教学、管理工具要求统一使用的教育 APP,不得向学生及家长收取任何费用。严禁学校在军训期间向学生收取除伙食费外的其他任何费用。严禁以校企合作办学等名义向学生收取或变相收取实习费、实训费、校企合作费、就业委托费等费用。严禁学校以任何名义和方式从学生食堂牟利。严禁擅自提高标准收费,

严禁扩大范围收费,严禁使用非法票据收费。

(二)确保落实减免优惠政策。各县市区要认真落实各项惠民优惠政策,完善资金下拨机制,将国家、省、市出台的优惠学生政策及其配套资金要足额拨付给学校和学生。各校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确保进城务工农民工的子女与城市学生享受同等待遇;要进一步健全“精准助学”工作机制,确保国家规定的免学费、免书籍课本费、免教辅材料费等政策落实到位,确保中小学不出现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缴不起费用而辍学的现象。

(三)广泛开展收费政策宣传。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认真学习市教育局印发的《教育收费文件汇编》,确保学校领导班子、民办学校举办者、教职员工等对教育收费政策学习每年不少于一轮次。要创新宣传方式,通过举办教育收费培训、向学校发放规范收费提示函(信)、家长会公开宣传收费政策等方式,以教育行政部门网站、学校网站、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多种途径将各类教育收费政策、项目、标准宣讲到位,公开到位,做到家长知晓、学生知道、社会明白。

(四)严格执行监督问责。一是要强化部门合力。各县市区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之间要相互配合,不断完善与纪检监察部门的协同机制,按照各自职责,依法对教育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执行情况实施监督。二是要加大查处力度。严格落实首问责任制,对群众反映强烈、媒体高度关注、影响十分恶劣的投诉举报要直查快办,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完善教育乱收费问题线索移交机制,对存

在违法违纪的相关问题线索按照规定程序向市场监督管理、纪检监察等部门进行移交,并加大联合执法执纪力度。**三是要建立健全问责机制。**各县市区要对收费管理主体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损坏群众切身利益,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单位和相关责任人要严肃问责。对学校负责人、教师违反规定的,视具体情况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并取消相关人员当年评先评优资格;对于屡查屡犯、屡纠不改、多次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不仅要给直接责任人给予党政纪处分和组织处理,还要严肃追究主管部门有关负责人的领导责任;对学校 and 教师以家委会名义或家委会以自愿为名收取费用的行为,视同学校违规收费,追究学校主体责任。对民办学校违规乱收费造成恶劣影响的,依法依规扣减招生计划、财政扶持资金等,直至撤销、吊销办学许可证。

- 附件:1.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义务教育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2. 2023 年秋季株洲市普通高中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3.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4. 2023 年秋季株洲市公办幼儿园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5.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义务教育教科书价格表
6. 2023 年秋季株洲市高中教科书价格表
7.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中小学教辅材料价格表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义务教育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单位：元/生·期

标准 项目 年级	应缴项目	自愿项目				
	作业本费	教辅材料费 (最高限价)	校服费	住宿费	伙食费	课后服务费
一年级	7	0	夏季每套不超过 60 元； 秋季每套不超过 80 元； 冬装每套不超过 100 元。	公办中小学校（不含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住宿费标准按照《湖南省学校学生公寓价格管理办法》（湘发改价费〔2017〕915号）文件执行。学生住宿费标准由同级发改部门会同教育部门，按照每生每期不超过 300 元收费标准核定。经市发改委、市教育局认定的公寓式宿舍按核定标准执行。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学校不得收取住宿费。	按照湘发改价费〔2022〕450号文件规定,学校应根据带量营养食谱,按成本补偿原则合理确定学生食堂就餐价格,确保学生餐费明显低于社会同类餐饮价格。	城区（含县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最高不超过 4 元/课时，每天不超过 8 元；各校具体收费标准由同级发改、教育、财政部门审核确定。
二年级	7	0				
三年级	10	70				
四年级	10	70				
五年级	10	70				
六年级	10	70				
七年级	15	100	夏季每套不超过 70 元； 秋季每套不超过 90 元； 冬装每套不超过 120 元。			
八年级	15	150				
九年级	15	260				

备注：校服、住宿和伙食费要坚持自愿的原则，严禁强制学生订购校服、在校住宿和就餐。

附件 2

2023 年秋季株洲市普通高中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单位：元/生·期

标准 项目 年级	学 费		代收费			自愿部分			
	省级示范 性高中	其它 高中	教材费	教辅材料费 (最高限价)	作业 本费	住宿费	服务性收费		
							伙食费	校服费	课后服务费
一年级	1000	800	按实际选 用课本收 费(详见 教材价目 表)	高一、高二两 学年总额不超 过 1100 元,每 学期可按实际 选用的教辅材 料据实收取。	15	住宿费标准按照 《湖南省学校学 生公寓价格管理 办法》(湘发改 价费〔2017〕915 号)文件执行。 普通宿舍按每生 每期 300 元收取, 经市发改委、市 教育局认定的公 寓式宿舍按核定 标准执行。	按照湘发改价 费〔2022〕450 号文件规定,学 校应根据带量 营养食谱,按成 本补偿原则合 理确定学生食 堂就餐价格,确 保学生餐费明 显低于社会同 类餐饮价格。	夏季每套不 超过 70 元, 秋季每套不 超过 90 元, 冬装每套不 超过 120 元。	最高不超过 1200 元/学 期。
二年级	1000	800			15				
三年级	1000	800		420	15				

注：高一、高二年级教辅材料费按“打捆推荐、自主选择、限定总额、分期据实收费”的原则实施。高三年级每学期教辅材料费最高限价 420 元，高于 420 元按 420 元收取，低于 420 元据实收取。

附件 3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单位：元/生.年

标准		项目	学费	备 注	代收费及服务性收费
类别					
文、农、林、师范类			1900		按湘发改价费规〔2021〕646 号文件规定执行。
经、法、教、管及其他			2000		
工科、卫生、体育、服装、旅游、美容等应用技术类			2800		
艺术类	表演、美术专业		5000	师范生 2800	
	其他专业		3300	师范生 2300	
医药类、公安类			3000		

注：1、不符合国家和省免学费政策的学生执行以上收费标准；2、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可上浮 20%，省级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收费标准可上浮 15%。同时具备国家级和省级重点资格的，不得重复上浮(上浮专业报市发改委、市教育局核定后执行)。

附件 4

2023 年秋季株洲市公办幼儿园收费项目及标准表

单位：元/生.月

标准 幼儿园等级	项目	保教费 (最高限价)	寄宿制幼儿园住宿费 (最高限价)	伙食费
省级示范园		700	260	按实际成本支出情况制定收费标准，报当地价格主管部门备案。一经备案，不得随意上调，确因物价大幅度上涨需上调收费标准，必须向价格主管部门重新报备后执行。
市级示范园（一级园）		600	230	
县级示范园（二级园）		500	200	
标准园（三级园）		450	180	

附件 5

2023 年秋季株洲市义务教育教科书价格表

单位：元

必订书目	小学		初中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六年级	七年级	八年级	九年级
道德与法治	5.32	5.09	6.23	6.71	6.46	6.46	8.29	7.61	8.07
语文	8.08	8.08	8.29	8.75	8.52	8.98	9.44	10.59	9.90
数学	7.61	7.38	7.84	8.07	8.29	8.07	11.04	11.50	10.59
音乐	9.14	9.14	9.14	9.14	9.14	9.14	9.14	9.14	9.14
美术（含练习册）	8.89	8.89	8.89	8.89	8.89	8.89	8.89	8.89	8.89
英语			5.54	5.54	5.79	5.79	8.75	9.90	12.42
科学	5.63	5.27	7.42	8.50	7.78	7.78			
科学学生活动手册	2.41	2.77	3.13	3.48	3.13	3.13			
信息技术					7.48	7.75	6.92	6.92	
生命与安全			4.63	4.63	4.63	4.63			
物理								8.31	11.75
化学									10.50
历史							7.39	8.98	7.38
地理							7.84	7.84	
地理图册							5.31	5.31	
生物							9.23	7.84	
书法练习与指导(实验)			6.35	6.35	6.35	6.35	3.56	3.56	
湖南地方文化常识							7.40	6.56	
湖南地方文化常识图册							6.13		
体育与健康							8.91	8.05	7.19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			4.40		6.69			6.92	
中学常用数学用表							1.72		
综合实践活动课程资源包			8.12	7.76	8.12	8.12	10.63	10.99	11.35
合 计	47.08	46.62	79.98	77.82	91.27	85.09	130.59	138.91	107.18

说明：国家统编中小学语文教材配有“中小学语文示范诵读库”，供各地按需自愿购买，具体价格为：一年级 8.00 元（包含配套图册一册、光盘一张），二、三、四、五、六年级 13.00 元，七、八、九年级 14.00 元（二至九年级均包含配套图册一册、光盘两张）。

附件 6-1

2023 年秋季株洲市高中教科书价格表

2017 年课标:

单位: 元

书 名	定价	备注	书 名	定价	备注
高中思想政治 必修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6.77		高中化学 必修 第二册	11.20	
高中思想政治 必修 2 经济与社会	5.94		高中化学 选择性必修 1 化学反应原理	11.20	
高中思想政治 必修 3 政治与法治	9.54		高中化学 选择性必修 2 物质结构与性质	9.52	
高中思想政治 必修 4 哲学与文化	10.37		高中化学 选择性必修 3 有机化学基础	12.88	
高中思想政治 选择性必修 1 当代国际政治与经济	9.81		高中历史 必修 中外历史纲要 (上)	16.45	
高中思想政治 选择性必修 2 法律与生活	8.71		高中历史 必修 中外历史纲要 (下)	12.58	
高中思想政治 选择性必修 3 逻辑与思维	10.09		高中历史 选择性必修 1 国家制度与社会治理	9.26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生读本·高中	8.29	配数字音像材料 18 元 (均赠送光盘), 根据本地实际和学生需求购买	高中历史 选择性必修 2 经济与社会生活	8.15	
高中语文 必修 上册	29.75		高中历史 选择性必修 3 文化交流与传播	8.43	
高中语文 必修 下册	30.85		高中地理 必修 第一册	11.39	
高中语文 选择性必修 上册	26.98		高中地理 必修 第二册	11.39	
高中语文 选择性必修 中册	28.64		高中地理 选择性必修 1 自然地理基础	10.55	
高中语文 选择性必修 下册	27.81		高中地理 选择性必修 2 区域发展	10.27	

书 名	定价	备注	书 名	定价	备注
高中英语 必修 第一册	25.19	配数字音像材料 15 元（均赠送光盘），根据本地实际和学生需求购买	高中地理 选择性必修 3 资源、环境与国家安全	10.27	
高中英语 必修 第二册	25.19		高中地理图册 必修 第一册	6.13	
高中英语 必修 第三册	25.19		高中地理图册 必修 第二册	6.13	
高中英语 选择性必修 第一册	25.19		高中地理图册 选择性必修 1 自然地理基础	5.72	
高中英语 选择性必修 第二册	25.19		高中地理图册 选择性必修 2 区域发展	5.72	
高中英语 选择性必修 第三册	25.19		高中地理图册 选择性必修 3 资源、环境与国家安全	5.72	
高中英语 选择性必修 第四册	25.19		高中生物学 必修 1 分子与细胞	11.31	
高中数学（A 版）必修 第一册	19.99		高中生物学 必修 2 遗传与进化	10.75	
高中数学（A 版）必修 第二册	20.83		高中生物学 选择性必修 1 稳态与调节	9.65	
高中数学(A 版) 选择性必修 第一册	11.87		高中生物学 选择性必修 2 生物与环境	9.91	
高中数学(A 版) 选择性必修 第二册	9.07		高中生物学 选择性必修 3 生物技术与工程	10.19	
高中数学(A 版) 选择性必修 第三册	11.87		高中信息技术 必修 1 数据与计算	12.03	
高中物理 必修 第一册	10.49		高中信息技术 必修 2 信息系统与社会	11.47	
高中物理 必修 第二册	9.07		高中信息技术 选择性必修 1 数据与数据结构	11.20	
高中物理 必修 第三册	11.03		高中信息技术 选择性必修 2 网络基础	11.20	
高中物理 选择性必修 第一册	10.19		高中信息技术 选择性必修 3 数据管理与分析	11.75	
高中物理 选择性必修 第二册	9.63		高中信息技术 选择性必修 4 人工智能初步	10.09	
高中物理 选择性必修 第三册	11.03		高中信息技术 选择性必修 5 三维设计与创意	11.47	
高中化学 必修 第一册	11.20		高中信息技术 选择性必修 6 开源硬件项目设计	11.47	

附件 6-2

2023 年秋季株洲市高中教科书价格表

2017 年课标:

单位: 元

书 名	版别	使用年级	定价	备注
高中通用技术 必修 技术与设计 1	地质	1-3 年级	13.55	
高中通用技术 必修 技术与设计 2	地质	1-3 年级	12.43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1 电子控制技术	地质	1-3 年级	9.07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2 机器人设计与制作	地质	1-3 年级	9.07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3 工程设计基础	地质	1-3 年级	8.23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4 现代家政技术	地质	1-3 年级	8.51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5 服装及其设计	地质	1-3 年级	8.79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6 智能家居应用设计	地质	1-3 年级	7.12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7 职业技术基础	地质	1-3 年级	8.23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8 技术与职业探索	地质	1-3 年级	8.79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9 创造力开发与技术发明	地质	1-3 年级	7.95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10 科技人文融合创新专题	地质	1-3 年级	8.79	
高中通用技术 选择性必修 11 产品三维设计与制造	地质	1-3 年级	7.67	
高中音乐 必修 1 音乐鉴赏	湘艺	1-3 年级	13.63	
高中音乐 必修 2 歌唱	湘艺	1-3 年级	10.27	
高中音乐 必修 3 演奏	湘艺	1-3 年级	10.83	
高中音乐 必修 4 音乐编创	湘艺	1-3 年级	11.95	
高中音乐 必修 5 音乐与舞蹈	湘艺	1-3 年级	9.99	
高中音乐 必修 6 音乐与戏剧	湘艺	1-3 年级	9.99	
高中音乐 选择性必修 1 合唱	湘艺	1-3 年级	8.03	
高中音乐 选择性必修 2 合奏	湘艺	1-3 年级	10.27	
高中音乐 选择性必修 3 舞蹈表演	湘艺	1-3 年级	5.79	
高中音乐 选择性必修 4 戏剧表演	湘艺	1-3 年级	9.15	
高中音乐 选择性必修 5 音乐基础理论	湘艺	1-3 年级	6.63	
高中音乐 选择性必修 6 视唱练耳	湘艺	1-3 年级	5.79	
高中美术 必修 美术鉴赏	湘美	1-3 年级	22.15	
高中美术 选择性必修 1 绘画	湘美	1-3 年级	12.57	
高中美术 选择性必修 2 中国书画	湘美	1-3 年级	13.44	
高中美术 选择性必修 3 雕塑	湘美	1-3 年级	8.21	
高中美术 选择性必修 4 设计	湘美	1-3 年级	9.52	
高中美术 选择性必修 5 工艺	湘美	1-3 年级	9.08	
高中美术 选择性必修 6 现代媒体艺术	湘美	1-3 年级	11.70	
高中体育与健康 必修 全一册	人教	1-3 年级	19.71	

注: 1、选修模块教科书由学校视学生选修情况选用, 未选用不收费

2、通过互联网下载形式取代磁带的数字音像材料, 各地可根据本地实际和学生需求购买, 具体价格为: 高中语文 (2017 年课标) 18 元/册, 高中英语 (2017 年课标) 15 元/册, 均赠送光盘。

3、实际书籍费按实收取。

附件 7

株洲市 2023 年秋季中小学教辅材料价格表

1、小学

单位：元

年级	品 种	版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三年级	学法大视野：道德与法治	湘教	11.22	
	学法大视野：语文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数学	湘少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湘少	10.54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科学	湘少	10.54	
	语文 CD（含听课文写生字）	人教音像	13.00	
	寒假作业	湘教	18.05	
四年级	学法大视野：道德与法治	湘教	11.22	
	学法大视野：语文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数学	湘少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湘少	10.54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科学	湘少	10.54	
	语文 CD（含听课文写生字）	人教音像	13.00	
	精彩寒假	团结	6.80	
五年级	学法大视野：道德与法治	湘教	11.22	
	学法大视野：语文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数学	湘少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湘少	10.54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科学	湘少	10.54	
	语文 CD（含听课文写生字）	人教音像	13.00	
	精彩寒假	团结	6.80	
六年级	学法大视野：道德与法治	湘教	11.22	
	学法大视野：语文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数学	湘少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湘少	10.54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科学	湘少	10.54	
	语文 CD（含听课文写生字）	人教音像	13.00	
	寒假作业	湘教	18.05	

年级	品 种	版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2、初中		单位：元		
七 年 级	学法大视野：道德与法治	湘教	9.87	
	学法大视野：语文	湘教	11.89	
	学法大视野：数学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湘少	11.89	
	学法大视野：历史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	湘少	10.54	
	学法大视野：生物	湘教	11.22	
	历史地图册	地质	5.21	
	历史填充图册	地质	5.21	
	地理填充图册	地质	5.88	
	新目标英语同步听力训练磁带	人教音像	13.00	
	中学生聪明屋寒假作业系列丛书 寒假园地	中国地图	7.35	
八 年 级	学法大视野：道德与法治	湘教	9.87	
	学法大视野：语文	湘教	11.89	
	学法大视野：数学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湘少	11.89	
	学法大视野：历史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	湘少	10.54	
	学法大视野：生物	湘教	11.22	
	学法大视野：物理	湘教	11.89	
	历史地图册	地质	5.21	
	历史填充图册	地质	5.21	
	地理填充图册	地质	5.88	
	新目标英语同步听力训练磁带	人教音像	13.00	
	中学生聪明屋寒假作业系列丛书 寒假园地	中国地图	7.35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地理	新世界	7.56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生物	新世界	7.56	

年级	品 种	版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九年级	学法大视野: 道德与法治	湘教	9.87	
	学法大视野: 语文	湘教	11.89	
	学法大视野: 数学	湘教	11.89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 英语	湘少	11.89	
	学法大视野: 历史	湘教	11.89	
	学法大视野: 物理	湘教	11.89	
	学法大视野: 化学	湘教	11.89	
	历史地图册	地质	5.21	
	历史填充图册	地质	5.21	
	新目标英语同步听力训练磁带	人教音像	13.00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语文	新世界	10.90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数学	新世界	12.01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英语	新世界	11.46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道德与法治	新世界	7.56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历史	新世界	7.56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物理	新世界	7.56	
	株洲中考复习指导丛书 化学	新世界	7.56	
	中学生聪明屋寒假作业系列丛书 寒假园地	中国地图	7.35	
4、高中（2017年课标） 单位：元				
政治	学法大视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修1)	湖南教育出版社	12.62	
	学法大视野·经济与社会(必修2)	湖南教育出版社	12.62	
	学法大视野·政治与法治(必修3)	湖南教育出版社	18.03	
	学法大视野·哲学与文化(必修4)	湖南教育出版社	18.03	
	学法大视野·当代国际政治与经济(选择性必修1)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08	
	学法大视野·法律与生活(选择性必修2)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学法大视野·逻辑与思维(选择性必修3)	湖南教育出版社	18.03	

年级	品 种	版 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语文	能力培训与测试·语文必修 上册	人民教育出版社	29.28	
	能力培训与测试·语文必修 下册	人民教育出版社	29.28	
	能力培训与测试·语文选择性必修 上册	人民教育出版社	16.75	
	能力培训与测试·语文选择性必修 中册	人民教育出版社	20.51	
	能力培训与测试·语文选择性必修 下册	人民教育出版社	24.90	
数学	学法大视野·数学 1(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34.25	
	学法大视野·数学 2(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34.25	
	学法大视野·数学 (选择性必修 1)	湖南教育出版社	26.14	
	学法大视野·数学 (选择性必修 2)	湖南教育出版社	23.44	
	学法大视野·数学 (选择性必修 3)	湖南教育出版社	26.14	
英语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1(必修)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2(必修)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3(必修)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选择性必修 1)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选择性必修 2)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选择性必修 3)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英语 (选择性必修 4)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历史	学法大视野·历史必修中外历史纲要 (上)	湖南教育出版社	24.79	
	学法大视野·历史必修中外历史纲要 (下)	湖南教育出版社	24.79	
	学法大视野·历史国家制度与社会治理 (选择性必修 1)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学法大视野·历史经济与社会生活 (选择性必修 2)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08	
	学法大视野·历史文化交流与传播 (选择性必修 3)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年级	品 种	版 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地理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 1(必修)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 2(必修)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自然地理基础(选择性必修 1)	湖南少儿出版社	18.6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区域发展(选择性必修 2)	湖南少儿出版社	15.95	
	同步、实践、评价—课程基础训练·地理资源、环境与国家安全(选择性必修 3)	湖南少儿出版社	17.30	
生物	学法大视野·生物分子与细胞(必修 1)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76	
	学法大视野·生物遗传与进化(必修 2)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76	
	学法大视野·生物稳态与调节(选择性必修 1)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38	
	学法大视野·生物生物与环境(选择性必修 2)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38	
	学法大视野·生物生物技术与工程(选择性必修 3)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08	
物理	学法大视野·物理 1(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学法大视野·物理 2(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学法大视野·物理 3(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学法大视野·物理(选择性必修 1)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08	
	学法大视野·物理(选择性必修 2)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08	
	学法大视野·物理(选择性必修 3)	湖南教育出版社	23.44	
化学	学法大视野·化学 1(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38	
	学法大视野·化学 2(必修)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38	
	学法大视野·化学化学反应原理(选择性必修 1)	湖南教育出版社	22.76	
	学法大视野·化学物质结构与性质(选择性必修 2)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38	
	学法大视野·化学有机化学基础(选择性必修 3)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73	
图册	历史地图册·必修上 中外历史纲要	地质出版社	10.62	
	历史地图册·必修下 中外历史纲要	地质出版社	10.62	
	历史地图册·国家制度与社会治理(选择性必修 1)	地质出版社	7.92	
	历史地图册·经济与社会生活(选择性必修 2)	地质出版社	7.92	
	历史地图册·文化交流与传播(选择性必修 3)	地质出版社	7.92	

年级	品 种	版 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图册	历史填充图册·必修上 中外历史纲要	地质出版社	7.92	
	历史填充图册·必修下 中外历史纲要	地质出版社	7.92	
	历史填充图册·国家制度与社会治理(选择性必修1)	地质出版社	7.92	
	历史填充图册·经济与社会生活 (选择性必修2)	地质出版社	7.92	
	历史填充图册·文化交流与传播 (选择性必修3)	地质出版社	7.92	
	地理填充图册·必修1	星球地图出版社	7.24	
	地理填充图册·必修2	星球地图出版社	7.24	
	地理填充图册·自然地理基础(选择性必修1)	星球地图出版社	6.56	
	地理填充图册·区域发展(选择性必修2)	星球地图出版社	6.56	
	地理填充图册·资源、环境与国家安全(选择性必修3)	星球地图出版社	6.56	
假期 作业	高一寒假作业-语文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一寒假作业-数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一寒假作业-英语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一寒假作业-物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一寒假作业-化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一寒假作业-生物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一寒假作业-历史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一寒假作业-政治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一寒假作业-地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二寒假作业-语文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二寒假作业-数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二寒假作业-英语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二寒假作业-物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二寒假作业-化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二寒假作业-生物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二寒假作业-历史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二寒假作业-政治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二寒假作业-地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年级	品 种	版 别	最高指导价	备注
假期作业	高三寒假作业-语文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三寒假作业-数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三寒假作业-英语	湖南教育出版社	7.33	
	高三寒假作业-物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三寒假作业-化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三寒假作业-生物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三寒假作业-历史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三寒假作业-政治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高三寒假作业-地理	湖南教育出版社	4.48	
考试资料	考向标·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历史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1.71	
	考向标·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地理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1.71	
	考向标·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生物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0.38	
	湘教考苑·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总复习：化学	湖南教育出版社	11.22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复习指南：语文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10.32	
	考向标·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数学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3.03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复习指南：英语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10.32	
	考向标·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政治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1.71	
	考向标·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物理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1.04	

说明：与同步练习册配套使用的各年级单元测评卷、中高考总复习模拟试卷、写字练习册和物理、化学、生物学科的《初高中实验报告册》，可由家长通过线上扫码方式向教辅发行单位自愿购买。

抄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新闻出版局。
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市纠风办，市监察局，市审计局，市财政事务中心，市新华书店，邮政集团株洲分公司，各新闻单位。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26 日印发
